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
承辦人：林晏妃

電話：(02)29620462 分機613

傳真：(02)29559965

電子信箱：AQ573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體全字第11506674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82534_0667490_21-新北市參加115年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選拔辦法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訂後本市參加115年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選拔辦法1份，報名期限延長至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辦法業公告於本局首頁/最新消息/公告區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參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北市體育總會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、新北市各區體育會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新北市體育總會（龍獅運動委員會）

電 2026/04/10 文
交 09:20:04 章

體衛組

115/04/10



1150002625